

**2025年度乌海市自然资源乌达综合服务中心
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年度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乌海市自然资源乌达综合服务中心坚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动林草资源各项工作的主线，贯穿于森林草原资源管理、森林草原征占用审核、乌达区林长制实施运行、野生动

植物保护及救助、森林草原有害生物防控、森林草原防火等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承担辖区自然资源调查、评价、勘测、遥感监测和国土空间规划、各类专项规划的编制等支持保障工作。承担辖区造林种草绿化工作的规划设计、技术指导以及林草资源保护、林草产业发展、森林草原防火、林草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监测预报、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湿地保护、林业草原科学技术开发推广等服务性工作，为山水林田湖草沙保护修复提供技术支持等职能。承担乌海市自然资源局乌达分局政务辅助和事务性综合服务保障等工作。完成乌海市自然资源局和乌海市自然资源局乌达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林政资源室、林草资源保护监督室，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2.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单位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乌海市自然资源乌达综合服务中心。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乌海市自然资源乌达综合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25年度部门（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提升林长制管理水平 一是强化领导。设区级林长11人，镇级林长28人、社区级林长22人。召开林长制相关会议3

次，制定《乌达区2025年林长制工作要点》，细化调整了9位区级领导责任区，建立了三级林草资源网格化管理体系，实现了林草资源监管全覆盖。25年，区级林长及副林长巡林11次，各镇（办事处）、社区级林长巡林600次，分局日常巡林百余次。二是加强督查督办。针对林长履职、问题整改等工作下发提醒函11份，推动问题立行立改。三是强化宣传引导。线上推送政策解读等内容25期，线下开展宣传活动14次，覆盖群众约1800人次，安装警示牌7块、更新公示内容5块。

（二）扎实推进“三北”工程建设 按照国家及自治区技术规程与项目管理要求，我区于今年7月完成5个区域的补植工作；10月对1.29万亩“三北”工程开展全面自查，同步推进内业档案整理。为保障后续工程顺利实施，我中心积极统筹协调，已于12月17日将第一笔项目资金拨付到位。

（三）强化毁林毁草整治力度 印发了《2025年乌达区毁林毁草违规违法行为集中整治工作方案》，成立了毁林毁草违规违法行为集中整治专项机制。全年完成了19个住建领域专项行动问题图斑整改、7个自治区党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1个自主摸排发现的问题整改。

（四）规范林草手续办理，提升服务效能 持续优化审批流程，精简办理环节、公开标准规范，依托林草资源“一张图”及卫星遥感技术提升审批科学性。同时，转变服务方式，通过提前介入、全程指导解决企业办理难题。本年度，共办结林地、

草地征占用手续21项，其中，草地永久4.9747公顷，草地临时66.4648公顷；林地永久1.2227公顷，林地临时0.5659公顷；核发《林木采伐许可证》4份，涉及采伐面积1.1835公顷、蓄积量42.25立方米。

（五）协同联动推进禁牧工作 印发《乌达区整治违规放牧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开展禁牧宣传活动9次，日常巡查280余次，规劝40余起，发放“一封信”60余份，禁牧提醒函6份，签订禁牧承诺书10余份。

（六）进一步提升林草资源安全 防火控火方面，常态化开展巡查管控，重点节假日强化夜间巡查，劝阻不文明祭祀行为，累计开展日常巡查120余次、安全检查11次，消除祭祀烧纸等隐患80余项；向重点有林企业发放防灭火物资，在西山陵园启用无人机巡查，提升预警处置能力。病虫害防治方面，依托数字化平台及实地监测手段，对1000余亩林地开展常态化监测，完成苗木复检24万余株、调运检疫1.6万余株，未发现重大疫情；完成林业鼠害防治4000亩，药物防治2轮，调拨防治药物242箱。生物多样性保护方面，常态化开展湿地及野生动物保护巡查，劝导不文明行为，联合打击非法交易行为，开展巡查50余次、专题宣传3次，救助野生动物44只，成功放生19只，移交鄂尔多斯市动物园4只。

（七）保质保量完成各类森林草原样地调查 2025年，完成10个草原综合样地监测，4块常规草原样地返青、生长、枯黄三

期监测，数据显示受春季风沙干旱、秋季降水偏多影响，返青期较去年推迟5天，枯黄期推迟15天。以国土“三调”成果为底图，完成近8000个图斑的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2024年度普查成果数据于10月1日起正式用于林草资源管理工作。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自然资源乌达综合服务中心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175.92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2.18万元，增长7.44%，变动原因：年初预算不包括林业专项资金，因此项目经费增加；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95万元，增长2.3%。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175.92万元。包括：

1.本年收入决算合计175.92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3.95万元，增长2.3%，变动原因：本年度1名退休人员去世，较上年增加丧葬费支出。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支出决算总计175.92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175.92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3.95万元，增长2.3%，变动原因：本年度1名退休人员去世，较

上年增加丧葬费支出。

2.结余分配0万元。结余分配事项：不存在此项内容。

3.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自然资源乌达综合服务中心2025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175.92万元，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75.92万元，占100.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事业收入0万元，占0%；

本年经营收入0万元，占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其他收入0万元，占0%。

收入决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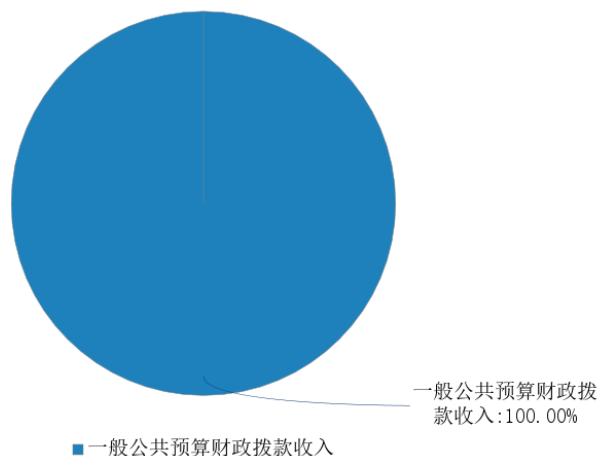


图1.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自然资源乌达综合服务中心2025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175.92万元，其中：

本年基本支出161.1万元，占91.58%。其中，公用经费16.03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2.54万元，增长18.83%，变动原因：2024年新考录人员相关工会经费、福利费、办公费未纳入年初预算，2025年正常纳入预算，因此公用经费增加。

本年项目支出14.82万元，占8.42%；

本年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

本年经营支出0万元，占0%；

本年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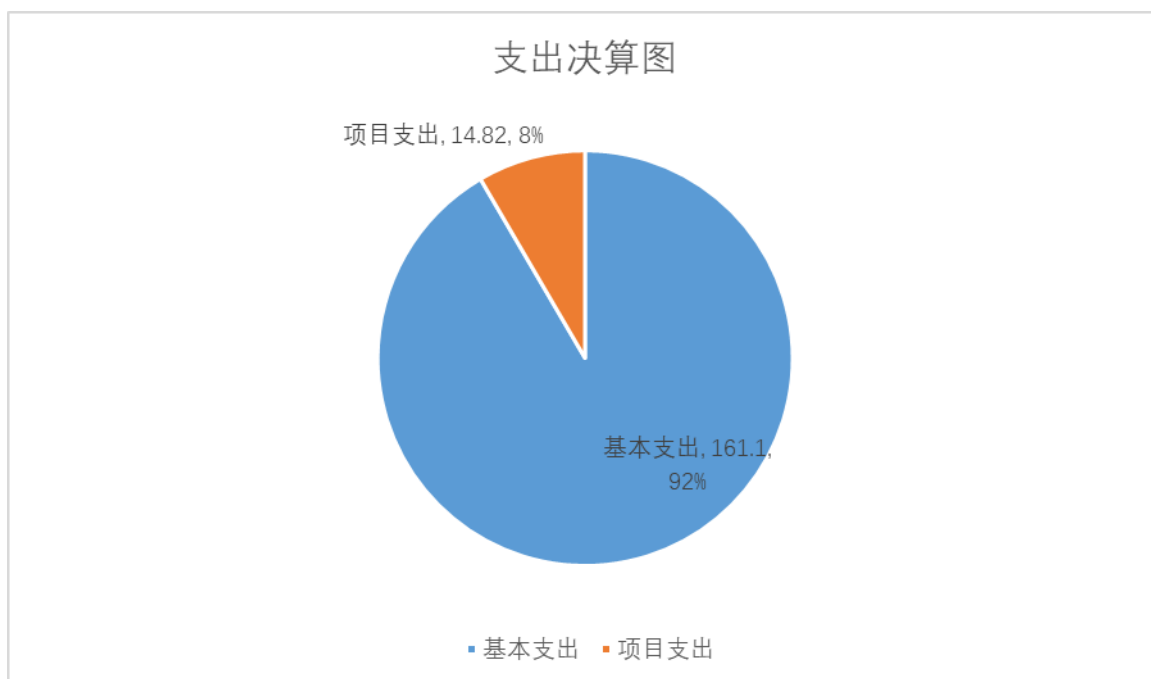


图2.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自然资源乌达综合服务中心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175.92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2.18万元，增长7.44%，变动原因：年初预算不包括林业专项资金，因此项目经费增加；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3.95万元，增长2.3%，变动原因：本年度1名退休人员去世，较上年增加丧葬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自然资源乌达综合服务中心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175.92万元。与年初预算163.74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107.44%。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1.79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其中：

1. 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1.79万元，支出决算1.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决算数据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33.09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7.5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22.25万元，支出决算20.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1名退休人员2025年4月去世，年初预算按全年编制的基础绩效奖、取暖费仅实际发放4个月，形成预算结余。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2.22万元，支出决算12.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养老保险重新核算基数，因此较预算数略有差异。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6.11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无退休人员，因此未产生职业年金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6.58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0.01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6.59万元，支出决算6.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重新核定医疗保险基数，因此与年初预算略有差异。

（四）农林水支出（类）

农林水支出类决算数为123.09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18.86万元。其中：

1. 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年初预算104.23万

元，支出决算113.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1名退休人员去世，年初预算数不包括丧葬抚恤金。

2. 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8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项资金为林业草原湿地荒漠综合监测补助，属于中央林业专项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3. 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项资金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补助，属于中央林业专项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11.37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0.83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0.54万元，支出决算11.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重新核定公积金缴费基数，因此缴纳比例高于年初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自然资源局乌达综合服务中心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61.1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45.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8.24万元、津贴补贴45.82万元、奖金7.3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12.1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6.5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75万元、住房公积金11.37万元、退休费19.94万元、抚恤金2.84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04万元。

（二）公用经费16.0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19万元、培训费2.05万元、工会经费1.79万元、福利费2.78万元、其他交通费用6.03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18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自然资源乌达综合服务中心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14.82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0万元。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14.32万元。主要包括：手续费0.1万元、差旅费1万元、劳务费6.6万元、委托业务费2.6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4万元。

（三）资本性支出0.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0.5万元。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自然资源乌达综合服务中心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

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原因决算数据与全年预算数无差异。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乌海市自然资源乌达综合服务中心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与上年相比无变动。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开支内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与上年相比无变动。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与上年相比无变动。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不存在此项内容；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不存在此

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与上年相比无变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自然资源乌达综合服务中心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自然资源乌达综合服务中心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动原因：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余。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自然资源乌达综合服务中心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16.03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2.54万元，增长18.83%，变动原因：本年度新考录人员公用经费正常纳入年初预算。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乌海市自然资源乌达综合服务中心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0.00%；货物

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乌海市自然资源乌达综合服务中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乌海市自然资源乌达综合服务中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4个，共涉及资金14.8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应纳入绩效自评的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我单位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乌海市自然资源乌达综合服务中心2025年度在决算中反映4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0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4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 2025年中央林草湿荒综合监测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2.82万元，执行数为2.8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使用该项资金，完成本年度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综合监测工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以来，基本依赖于财务人员填报整理材料，业务工作开展时缺少专职负责草原监测的工作人员。下一步改进措施：按照项目规划和实施管理情况，结合单位年度工作计划，做好项目后续工作的管理和计划实施，主要包括：当年自治区下达图斑任务后，立刻开展监测工作任务。

2. 2025年中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5.00万元，执行数为5.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支付防治人工费用，完成辖区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有效保护我区绿化成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以来，基本依赖于财务人员填报整理材料，业务工作人员其中5人将在2年内陆续退休，工作人员年龄偏大且缺乏专业技术人员，难以胜任新的工作要求。下一步改进措施：创新机制，加强能力建设，强化管理服务，突出科学防治，构建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预警、防治减灾体系。使我区2025年森林草原病虫害防治工作有组织、有领导、有计划、有步骤、规范化地进行，使之防治有效，从根本上最大限度地控制和杀死害虫，减少危害面积，以减轻林业有害生物灾害损失、促进

现代林业发展。

3. 2025年中央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支付防治人工费用，完成辖区草原病虫害防治工作，有效保护我区绿化成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开展以来，基本依赖于财务人员填报整理材料，业务工作人员其中5人将在2年内陆续退休，工作人员年龄偏大且缺乏专业技术人员，难以胜任新的工作要求。下一步改进措施：创新机制，加强能力建设，强化管理服务，突出科学防治，构建草原有害生物监测预警、防治减灾体系。使我区2025年森林草原病虫害防治工作有组织、有领导、有计划、有步骤、规范化地进行，使之防治有效，从根本上最大限度地控制和杀死害虫，减少危害面积，以减轻草原有害生物灾害损失、促进现代草原发展。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央林草湿荒综合监测						
主管部门	乌海市自然资源局（部门）			实施单位	乌海市自然资源局乌达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82	2.82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0	2.82	2.8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使用该项资金，完成本年度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综合监测工作。					通过使用该项资金，完成本年度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综合监测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图斑监测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10	10.00	个	10	10	
			样地监测数量	正向	大于等于	5	5.00	个	5	5	
		质量指标	图斑监测数据准确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00	%	10	10	
			样地监测数据准确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00	%	5	5	
		时效指标	委托监测完成时间	定性		12月前	12月前		5	5	
			监测任务完成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00	%	5	5	
		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	反向	小于等于	1.5	2.82	万元	5	5	
			预算偏差率	反向	小于等于	10	0.00	%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林区民生状况	定性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	森林草原湿地荒漠生态环境	定性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	定性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涉及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0	%	10	0	

总分	100	90.00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									
主管部门		乌海市自然资源局（部门）				实施单位		乌海市自然资源局乌达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 金总额	0	5		5		10	100		10
		其中： 财政拨 款	0	5		5		——	100		——
		上年结 转资金						——			——
		其他资 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支付防治人工费用，完成辖区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有效保护我区绿化成果。					通过支付防治人工费用，完成辖区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有效保护我区绿化成果。				
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指标性 质	指标方 向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计量单 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改进 措施
绩效指 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林业有 害生物 防治任 务	正向	大于等 于	0.1	0.10	万亩	10	10	
			防治次 数	正向	大于等 于	3	3.00	次	5	5	
		质量指 标	主要林 业有害 生物成 灾率	反向	小于等 于	1	0.00	%	10	10	
			林业有 害生物 灾害测 报准确 率	正向	大于等 于	92	95.00	%	5	5	

		时效指标	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完成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00	%	5	5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任务开展时间	定性		9月前	9月		5	5	
		成本指标	防治人工费用	反向	小于等于	5	5.00	万元	5	5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造成经济损失	反向	小于等于	1	0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林区民生状况	定性		逐步改善	逐步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00	%	10	10	
		可持续影响	森林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定性		持续加强	持续加强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涉及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00	%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央草原有害生物防治补助						
主管部门	乌海市自然资源局（部门）			实施单位	乌海市自然资源局乌达综合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	2	10	100	10
	其中：	0	2	2	——	100	——

		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支付防治人工费用，完成辖区草原病虫害防治工作，有效保护我区绿化成果。					通过支付防治人工费用，完成辖区草原病虫害防治工作，有效保护我区绿化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正向	大于等于	0.1	0.10	万亩	10	10		
			草原有害生物监测面积	正向	大于等于	0.1	0.10	万亩	5	5		
		质量指标	主要草原有害生物成灾率	反向	小于等于	1	1.00	%	10	10		
			草原有害生物灾害测报准确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2	95.00	%	5	5		
		时效指标	重大草原有害生物防治任务完成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5	100.00	%	5	5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任务开展时间	定性		12月前	12月		5	5		
		成本指标	防治人工费用	反向	小于等于	2	2.00	万元	5	5		
			草原有害生物成灾造成经济损失	反向	小于等于	1	0.00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牧区民生状况	定性		逐步改善	逐步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正向	大于等于	90	100.00	%	10	10	
	可持续影响	草原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定性		持续加强	持续加强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正向	大于等于	90	95.00	%	10	10	
总分								100	100.00	

（三）单位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第四部分 本部门(单位)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媛 联系电话：0473-6951409

第五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公开表

见附件。